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2015年3月16日舉行的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之變更**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5年3月16日(星期一)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上，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之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月28日之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月28日之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除非文意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辭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含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5年3月16日(星期一)下午二時，假座中國深圳市南山區朗山路9號東江環保大樓11樓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上，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之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投票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考慮及批准關於選舉蘇啟雲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128,868,103 100%	0 0%	0 0%	128,868,103
2. 考慮及批准關於採納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未來三年(2015-2017年)股東回報規劃的議案	128,868,103 100%	0 0%	0 0%	128,868,103
3. 考慮及批准關於2015年度預計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11,251,663 99.47%	0 0%	60,500 0.53%	11,312,163
4. 考慮及批准關於申請發行短期融資券的議案	128,868,103 100%	0 0%	0 0%	128,868,103

附注:

(a) 合資格股東參加及僅能投票反對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的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無

(b) 合資格股東參加及僅能棄權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的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無

(c) 合資格股東參加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的決議案的股份總數：347,836,841 股股份

鑒於贊成上述第 1 至第 4 項各決議案之票數超過二分之一，該等決議案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 347,836,841 股（其中包括 267,781,841 股 A 股及 80,055,000 股 H 股），該等股份均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於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並無對任何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對決議案進行表決之限制。

本公司的核數師，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被委任為並擔任臨時股東大會之監票人。

#### **委任蘇啟雲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及考核委員會主席**

蘇啟雲先生，1964 年 2 月出生，法學博士學歷。曾任職中國平安保險公司實業投資部經理、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幹部，自 2002 年至今擔任北京市德恒（深圳）律師事務所執行合夥人。蘇啟雲先生在深圳赤灣港航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A 股/B 股：000022/200022）。蘇啟雲先生曾擔任深圳市通產麗星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002243）。蘇先生曾在法律、投融資等領域積累了二十多年的執業經驗。

蘇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時起計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結束時止。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蘇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三年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蘇先生概無在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委任蘇啟雲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 **王繼德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及考核委員會主席**

參照本公司日期為 2014 年 12 月 1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11 日之公告，董事會宣佈王繼德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及考核委員會主席，由臨時股東大會結束時生效。

王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王先生亦確認彼並無任何透過補償金、酬金、遣散費、開支、賠償金或其他形式而就辭任董事而向本公司作出索償。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王先生於其任期內對董事會之寶貴貢獻致謝。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張維仰  
董事長

中國人民共和國深圳

2015年3月16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張維仰先生、陳曙生先生及李永鵬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馮濤先生及孫集平女士；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顯榮先生、曲久輝先生及蘇啟雲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